

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下午 15:30 在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1 月 5 日以专人、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表决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朱宝松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同意选举朱宝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其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同意选举朱丽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其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，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名称	主任委员 (召集人)	成 员
战略委员会	朱宝松	朱宝松、朱丽霞、朱杭、金志江、赵晓兵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朱 杭	朱 杭、朱丽霞、孟晓俊
审计委员会	孟晓俊	孟晓俊、朱丽霞、朱 杭
提名委员会	金志江	金志江、朱丽霞、孟晓俊

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为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以上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75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朱宝松先生提名，同意聘任朱丽霞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其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朱丽霞女士提名，同意聘任钱少伦先生、赵晓兵先生、宋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朱宝松先生提名，同意聘任赵晓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其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赵晓兵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571-8631 9217

传真：0571-8631 9217

电子邮箱：zhaoxb@baoding-tech.com

联系地址：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工业园区内

邮编：311106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朱丽霞女士提名，同意聘任马建良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其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同意聘任朱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其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朱琳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571-8631 9217

传真：0571-8631 9217

电子邮箱：bdkj@baoding-tech.com

联系地址：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工业园区内

邮编：311106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提名，同意聘任翁金花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其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1月11日

附件：相关人员简历

1、**朱宝松**，男，1955年生，浙江余杭人，高级经济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历任余杭县塘南建材厂车间主任，余杭县塘南灯具厂厂长，塘栖铸造厂厂长、塘栖铸造厂党支部书记，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董事长（执行董事）、总经理，曾获“余杭区优秀共产党员”、“杭州市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”等称号。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，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，杭州市余杭区塘栖商会会长；杭州市第十二、十三届人大代表，塘栖镇第十六届人大代表。

朱宝松先生与朱丽霞女士为父女关系，两人共同被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公司副总经理钱少伦系其内弟。朱宝松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立案调查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截至本报告日，朱宝松、朱丽霞及其一致行动人钱玉英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为71.11%。其中：朱宝松、朱丽霞及其一致行动人钱玉英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分别为3,463.47万股、9,850万股、4,378.49万股，持股比例分别为11.31%、32.17%、14.30%；合计持有17,691.96万股，合计持股比例为57.78%；朱宝松、朱丽霞通过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,250万股，股权比例为7.350%；朱宝松、朱丽霞通过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,830万股，股权比例为5.98%。

2、**朱丽霞**，女，1981年生，浙江余杭人，硕士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历任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曾获得杭州市青年英才奖、余杭区十大杰出青年等荣誉称号。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、总裁，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，杭州宝鼎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，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；杭州市余杭区青年商会副会长，杭州市余杭区新生代企业家协会副会长，杭州市余杭区民营企业协会副会长；杭州市余杭区第十四、十五届人大代表，塘栖镇第十七届人大代表。

朱丽霞女士系朱宝松先生的女儿，两人共同被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公司副总经理钱少伦系其舅舅。朱丽霞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立案调查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朱丽霞女士持股情况详见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宝松先生的简历。

3、钱少伦，男，1960年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专科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曾任塘南小学教师，杭州塘栖钢丝绳厂人力资源管理，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裁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钱少伦先生通过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0.2563%股份，通过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.4408%股份，系朱宝松先生之内弟、朱丽霞女士的舅舅。除与朱宝松、朱丽霞、宋亮存在关联关系外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立案调查，无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情形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4、赵晓兵，男，1966年生，硕士学历，经济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曾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，华立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，上海华策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，浙江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，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，杭州国创房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浙江美通筑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。

截至本报告日，赵晓兵先生通过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.1959%股份，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立案调查，无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情形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5、宋亮，男，1980年生，浙江杭州人，本科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曾任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。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销售部部长、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宋亮先生通过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0.2371%股份，系朱丽霞女士配偶，除与朱宝松、朱丽霞、钱少伦存在关联关系外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立案调查，无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情形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6、马建良，男，1970年11月出生，大学专科学历，注册高级纳税筹划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曾任余杭县塘南丝织厂（现为杭州凯峰纺织品有限公司）、杭州盛德冶金炉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，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，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，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。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马建良先生未在上市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立案调查，无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7、朱琳，女，1993年6月出生，大学专科学历。曾任杭州汇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会计助理等职，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表助理。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其于2017年7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》考试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朱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立案调查，无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情形；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相关规定，并能确保切实履行证券事务代表应履行的职责。

8、翁金花，女，1978年11月出生，大学专科学历，会计初级职称。曾任杭州超峰食品有限公司、杭州兰菱弹簧有限公司会计，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会计。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翁金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立案调查，无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情形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规则相关规定，并能确保切实履行审计部负责人应履行的职责。